# 权威发布｜厦门五缘实验学校2024年秋季一年级招生入学通告

厦门五缘实验学校

依据《厦门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厦门市2024年秋季小学招生工作意见的通知》（厦教发〔2024〕19号）文件精神和厦门市教育局对《厦门五缘实验学校2024年秋季一年级招生方案》的批复意见，现就我校一年级适龄儿童入学通告如下：

**通告如下**

**招生原则**

我校2024年秋季一年级招生坚持**“划片招生，就近入学”**的原则，确保片区内适龄儿童按时就近入学。

**招生对象**

**PART.1**

年满六周岁（即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出生）的适龄儿童。

**PART.2**

适龄儿童须为持有源昌宝墅湾、源昌鑫海湾、联发五缘湾1号、新景国际外滩、中铁元湾、亿力悦海、国贸润园七个楼盘房屋产权的业主（所占房屋产权比例应超过50%，不含车库、店面等，下同）直系子女。岭下社区墩上社、岭下社原住民子女可在厦门五缘实验学校和厦门市湖里创新实验学校（暂名）之间选报。

**PART.3**

适龄儿童须符合“两一致”，即适龄儿童与父亲（母亲）户口一致，实际居住地与户籍所在地一致（指适龄儿童及其家长在其户口簿记载的住址与实际住所一致）。

**PART.4**

同一套房产每六年只能有一位适龄儿童在我校的小学一至六年级就学，子女多于一个的家庭除外。

**PART.5**

根据《厦门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厦门市2024年秋季小学招生工作意见的通知》（厦教发〔2024〕19号），我校属于招生“热点学校”。除符合“两一致”外，还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适龄儿童的父亲（母亲）持有片区房屋产权（父亲或母亲所占房屋产权比例应超过50%，下同）的，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还应在片区落户并实际居住一年以上（2023年8月31日前落户且入住）。

**（2）**适龄儿童的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实际居住并拥有片区房产的产权达六年以上（含六年），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须与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同住且户口同册满一年，并实际居住一年以上。

**材料准备**

符合我校一年级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其适龄儿童家长或监护人应**携带以下材料到学校确定与核实：**

**PART.1**

户籍证明，指适龄儿童与父亲（母亲）同一户籍的居民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

**PART.2**

房屋产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PART.3**

出生医学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PART.4**

疫苗接种卡原件及复印件（请在报名前按接种要求完成国家规定之免疫程序的预防接种，包括6周岁接种的白破疫苗、A+C群流脑疫苗）。

**PART.5**

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

**入学程序**

**在线报名**

**（6月11日至17日）**

属于我校施教片区内招生对象且符合上述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其家长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预报名填报。

**①微信端：**

手机关注“厦门i教育”微信公众号（微信号：xm\_ijy）→公安实名注册“厦门i教育账号”并登录→点击公众号左下角的“热门应用”-“入学一件事”-“小学一年级”-“小学户籍报名”-“开始报名”-“网上信息登记”，选择“市属”、报名的市属学校和户籍类型-开始登记入学信息。

**②电脑端：**

电脑访问“厦门i教育综合服务平台(网址：https://www.xmedu.cn)”→公安实名注册“厦门i教育账号”并登录网站首页→在市级“热门应用”中，找到“入学一件事”点击“打开”-选择“小学一年级”-“小学户籍报名”-“我要报名”-“市属校户籍小学预登记”，选择学校，点击“开始报名”。

**现场便民**

**（6月15日上午8:30-11:30）**

在学校树人堂1楼大厅为无法在线预报名的片区内适龄儿童家长提供现场指导。

**线上初审**

在线报名截止后，学校组织人员对预报名信息进行二次交叉初审后，发送初审是否通过的信息至预留手机，通知因材料不齐而未通过的适龄儿童家长携带相关原件与复印件到校再次核查。

**纸质材料核查**

**（7月7日上午8:30-11:30）**

符合招生条件的适龄儿童，其父亲（母亲）应在学校树人堂1、2、3号楼对应教室提交相关纸质材料进行核实（香港、澳门、台湾、华侨和外籍适龄儿童请参照附件携带相关材料）。

无上网条件、因故错过网上报名登记的家长，可于7月7日至7月8日携带相关就学材料到学校教务处报名登记、补充材料。

**家访交流**

**（7月10日上午8:00-12:00）**

学校老师进入各小区，届时请家长及适龄儿童务必在家等候，并保持预留联系电话通讯畅通。

**报批审核**

学校将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名单，报送厦门市教育局审核批准。

**结果公告**

学校将经厦门市教育局审核批准的适龄儿童名单，张贴在学校对外公示栏公告。

**入学通知**

学校将组织对家长发放适龄儿童入学通知书。

**温馨提醒**

**PART.1**

适龄儿童报名时提供的材料应真实有效，有弄虚作假行为的，一经查实，一律视为非片区招生对象，由教育主管部门统筹安排入学。

**PART.2**

如期到校报名。逾期报名者，应书面向学校说明原因，经批准后上报教育主管部门审核统筹安排。

**PART.3**

2025年秋季小学招生也应符合在用于报名的片区自有产权房屋且落户并实际居住一年以上（2024年8月31日前落户且入住。附注：我校小学毕业升入本校初中时，原则上仍需符合“两一致”原则）。

**PART.4**

**招生联络处**：行政楼七楼708室

**联系电话**：0592-5733366

**PART.5**

后续公告将通过“厦门五缘实验学校”“禾缘社区”公众微信号发布，请及时关注。







厦门五缘实验学校

2024年6月9日

**附件：香港、澳门、台湾、华侨和外籍适龄儿童入学材料**

**1.**港澳适龄儿童

（1）适龄儿童家长在厦购房置业或工作的证明材料；

（2）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的身份证明材料（如《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和《港澳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

（3）厦门市公安部门签发的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的《港澳居民居住证》或《华侨港澳台同胞临时住宿登记表》原件及复印件。

（4）厦门市不动产权证（土地房屋权证）原件或盖有银行印鉴的复印件及其复印件。

（5）医院出具的适龄儿童“出生医学证明”原件与复印件。

（6）疫苗接种本原件与复印件。

（7）其他需要证明夫妻或亲子关系的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2.**台胞适龄儿童

（1）适龄儿童家长在厦购房置业或工作的证明材料；

（2）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的身份证明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原件与复印件。

（3）厦门市公安部门签发的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的 《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华侨港澳台同胞临时住宿登记表》原件及复印件。

（4）厦门市不动产权证（土地房屋权证）原件或盖有银行印鉴的复印件及其复印件。

（5）医院出具的适龄儿童出生医学证明原件与复印件。

（6）疫苗接种本原件与复印件。

（7）其他需要证明夫妻或亲子关系的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3.**华侨适龄儿童

（1）适龄儿童家长在厦购房置业或工作的证明材料；

（2）《华侨身份证明》（区侨办开具）。

（3）适龄儿童及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的身份证明或护照。

（4）厦门市公安部门签发的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 《华侨港澳台同胞临时住宿登记表》原件及复印件。

（5）厦门市不动产权证（土地房屋权证）原件或盖有银行印鉴的复印件及其复印件。

（6）医院出具的适龄儿童出生医学证明原件与复印件。

（7）疫苗接种本原件与复印件。

（8）其他需要证明夫妻或亲子关系的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4.**外籍适龄儿童

（1）适龄儿童家长在厦投资置业或工作的证明材料；

（2）适龄儿童本人有效外国护照和外国人居留许可原件和复印件；

（3）厦门市公安部门签发的适龄儿童本人《临时住宿登记表》原件和复印件；

（4）适龄儿童父亲（母亲)的有效证明材料（如外国护照和《临时住宿登记表》或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

（5）厦门市不动产权证（土地房屋权证）原件或盖有银行印鉴的复印件及其复印件。

（6）医院出具的适龄儿童出生医学证明原件与复印件。

（7）疫苗接种本原件与复印件。

（8）其他需要证明夫妻或亲子关系的材料原件及复印件。